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代理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特此宣佈收到通知，自2022年1月1日起，禮德齊伯禮律師行，本公司現時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9A.13(2)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將變更為一家有限法律責任合夥，並稱為禮德齊伯禮律師行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有限法律責任合夥註冊地址仍為：

香港
鰂魚涌華蘭路18號
太古坊港島東中心17樓

承董事會命
姚永嘉
董事會秘書

中國•南京，2022年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成曉光、陳延禮、王穎健、姚永嘉、吳新華、李曉艷、馬忠禮、林輝*、
周曙東*、劉曉星*、虞明遠*、徐光華*

* 獨立非執行董事